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492号）。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开源证券和中金公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700,000,000股，约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18.56%，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770,878,048股。

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的发行数量为210,000,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其中，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始比例为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即35,000,000股。最终战略配售比例和金额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92,000,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8,000,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情况将在2023年12月19日（T+2日）刊登的《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12月14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和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3-030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的规定办理。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中国电影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77	中国电影	2023/12/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填写及签署股东大会回执（见附件 1），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五）之前将回执以专人送递、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出席登记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北展北街 7 号华远企业中心 E 座

联系电话：010-88321280　　传真：010-88310012

邮编：100044　　电子邮箱：ir@chinafilm.com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往返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1. 参会回执
2. 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 会 回 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联系人		电 话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2023 年　月　日		
拟提问的问题清单（可另附）			

注：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需与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签署的回执，请于 12 月 22 日（星期五）或之前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 7 号华远企业中心 E 座，邮政编码 100044（传真 010-88310012）。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54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核销三保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天威硅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改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 2023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
5	关于吸收合并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12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12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保定同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50	保变电气	2023/12/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有法人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或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三)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14:00-17:00）。

(四)登记地址：公司战略资本部。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二)公司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天威西路 2222 号。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彩勃、张磊　　电话：0312-3252455

传真：0312-3309000　　邮政编码：071056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核销三保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天威硅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议案	□否	□否	□否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否	□否	□否
3	关于改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 2023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否	□否	□否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否	□否	□否
5	关于吸收合并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的议案	□否	□否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52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 2024 年在关联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魏喜福、孙伟、刘伟回避表决后，该项议案由 5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该项议案以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项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存贷款定价依据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贷款基准利率，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经独立董事研究讨论，予以同意，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2024 年在关联公司存贷款内容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定 2024 年在公司关联公司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装财务公司”）的存贷款额如下：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4 年拟在兵装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额不超过 10 亿元。

（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4 年拟在兵装财务公司的贷款额不超过 30 亿元。

（三）公司关联公司通过兵装财务公司 2024 年拟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不超过 20 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云江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院 3 号科研办公楼 5 层

经营范围：（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十二）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十三）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十四）有价证券投资；（十五）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兵装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在关联公司的存贷款定价依据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贷款基准利率。其中公司在兵装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基准利率；公司在兵装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或通过兵装财务公司获得的委托贷款）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兵装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通过其资金结算平台，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平、公正，交易公允，信息披露充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50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以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现任 8 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改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 2023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4 年公司计划在各金融机构取得授信总额 215 亿元（含子公司），其中母公司授信总额 200 亿元。

2024 年公司实际融资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含存量），其中母公司不超过 80 亿元。

2024 年度母公司计划在各金融机构授信总额不超过 200 亿元；各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如下：

1.在中国工商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

2.在中国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

3.在中国农业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

4.在中国建设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

5.在民生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6.在浦发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7.在平安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

8.在兴业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

9.在兵装财务公司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60 亿元。

10.在光大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

11.在其他金融机构办理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

以上在各银行的综合授信为初步拟定额度，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 80 亿元人民币（含存量）的银行融资总额度内在各银行调剂使用，具体各行融资以公司与其签订的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融资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单笔 1 亿元以下（含 1 亿元）的融资手续。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魏喜福、孙伟、刘伟回避表决后，该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四）《关于 2022 年公司经理层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董事刘东升对该议案中涉及其本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回避表决后，其薪酬方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其余人员薪酬方案均为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关于吸收合并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的公告》。

（六）《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鉴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召开公司二〇二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股东大会的通知事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证券日报》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51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国富”）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中兴华已连续 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拟聘任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拟改聘北京国富作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31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3 层 301

首席合伙人：王文俊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6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23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0 人

2022 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22,482 万元

2022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1,902 万元

2022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955 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6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无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无

2022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无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度年末，北京国富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2,95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北京国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北京国富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宇先生，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北京国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1 家 IPO 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晓玲女士，200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北京国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有多年从事审计业务工作经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野先生，2014 年 9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北京国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挂牌公司 4 家以上，复核 1 家上市公司资产重组业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北京国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费用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10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83.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8.5 万元（均包含差旅、食宿）。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中兴华已连续 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拟聘任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上述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中兴华、北京国富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沟通做好配合工作。

三、拟改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对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一致认为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足够的经验和良好的执业团队，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议聘请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拟聘任北京国富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改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认为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此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改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3-053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变电气”）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的议案》。为压缩管理层级，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变公司”），吸收合并后，秦变公司法人资格将注销，公司将承继秦变公司全部资产、负债及人员，秦变公司实体成为保变电气秦皇岛分公司。该事项已取得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并双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9 年 9 月 28 日

注册地址：保定市天威西路 2222 号

注册资本：184152.848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淑娟

经营范围：变压器、互感器、电抗器等输变电设备及辅助设备、零售部件的制造与销售；输变电专用制造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电力工程施工；承包境内、外电力、机械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业务；相关技术、产品及计算机应用技术的开发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自营本单位所有各种太阳能、风电产品及相关配套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与本单位太阳能、风电相关技术的研发、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风力发电系统的咨询、系统集成、设计、工程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的其他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时间	2022 年度	2023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542,662	582,822
净资产	85,955	79,623
营业收入	344,563	204,904
利润总额	? 5,753	−5,882
净利润	4,805	−6,368
资产负债率	84.16	86.34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6 日

注册地址：秦皇岛市山海关经济开发区动力路 9 号

注册资本：71696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冠军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变压器及相关电力设备的制造、销售、试验技术服务、维修和售后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分布式光伏发电、售电。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2 年度	2023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92448	92749
净资产	69922	66903
营业收入	77322	43460
利润总额	−3779	−2932
净利润	−3770	−2932
资产负债率	24.37%	27.87%

二、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一）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

公司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秦变公司全部的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等保持不变；秦变公司实体成为保变电气秦皇岛分公司，其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二）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安排

1、合并各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签署相关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手续、权属变更、税务清算、工商注销登记等手续，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2、吸收合并完成后，秦变公司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